

#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工作过程报告

项目名称：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项目产品变更

建设单位：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铭欣

联系电话：18896772257

日期：2019-09-04

## 填 写 说 明

一、本工作报告可以用钢笔、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晰、工整；也可以用打印机打印四号字文本，但“主要负责人签字”必须由本人用钢笔、签字笔签署姓名。

二、本工作报告“项目名称”栏，填写建设项目名称。

三、本工作报告“建设单位”是指建设项目投资、管理的单位。

四、本工作报告设置的栏目尺寸，不能满足填写内容的需要时，可自行设置栏目尺寸，但不能改变表格外边距的尺寸；本工作报告设置的栏目中的表格数量不能满足填写内容的需要时，可自行设置续表，格式和内容要求应与本工作报告的表格一致。

建设项目地址	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 318 国道北侧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法人	徐镜人	项目负责人	刘铭欣		
投资情况	总投资 167106 万元，其中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预算 33 万元。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设计单位	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			
	评审时间	2019/08/15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刘铭欣 18896772257	
<b>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情况一览表</b>					
区域	设施名称	设施型号	设计参数	数量	安装位置
固体车间	净化空调机组	5JK1-2	29500m <sup>3</sup> /h	1	洗衣区
		5JK1-3	24000m <sup>3</sup> /h	1	内包材
		5JK1-4	34500m <sup>3</sup> /h	1	软双铝包装
		5JK2-1	39500m <sup>3</sup> /h	1	洁净钢梯室、走廊
		5JK2-2	19000m <sup>3</sup> /h	1	胶囊填充区、压片间、片剂检查
		5JK2-3	44500m <sup>3</sup> /h	1	终混间、胶囊填充间、压片间
		5JK2-4	41000m <sup>3</sup> /h	1	粉筛区、称量区
		5JK2-5	27500m <sup>3</sup> /h	1	配液、制粒干燥、微丸包衣
		5JK2-6	34500m <sup>3</sup> /h	1	配液、制粒干燥、微丸包衣
水针车间	净化空调机组	JK2-1	37070m <sup>3</sup> /h	1	-
		JK2-2	15521m <sup>3</sup> /h	1	-
		JK2-3	41613m <sup>3</sup> /h	1	-
		JK3-1	15840m <sup>3</sup> /h	1	-
生物车间	净化空调机组	11JK2-1	47140m <sup>3</sup> /h	1	-
		11JK2-2	9100m <sup>3</sup> /h	1	-

		11JK2-3	24140 m <sup>3</sup> /h	1	-
		11JK2-4	43800m <sup>3</sup> /h	1	-
		11JK2-5	9200m <sup>3</sup> /h	1	-
冻干粉针车间	净化空调机组	6JK2-1	19950 m <sup>3</sup> /h	1	-
		6JK2-2	14700 m <sup>3</sup> /h	1	-
		6JK2-3	36750 m <sup>3</sup> /h	1	-
		6JK2-4	36750 m <sup>3</sup> /h	1	-
		6JK2-5	47250 m <sup>3</sup> /h	1	-
		6JK2-6	33600 m <sup>3</sup> /h	1	-
固体、水针、冻干粉车间	层流罩	-	平均风速 0.35~0.54m/s (可调)	?	操作位
固体车间	袋式除尘器	-	管道风速≥8m/s	?	?
实验室	通风橱	-	控制风速≥ 0.5m/s	?	操作位

### 建设单位承诺

我单位对本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的真实性、客观性和合规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我单位已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进行评审，并按评审意见对设计进行修改、完善。我单位将严格按照评审通过的设计和有关规定组织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采购和施工，确保投产后能满足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按要求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信息进行了公示。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处)

2019年09月04日



报告编制人：刘铭欣

编制时间：2019/09/04

联系电话：18896772257

(★注：建设单位可按实际情况增加相关内容，另需要附上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评审参加人员签名表、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评审意见、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 附件 7

##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项目产品变更		
项目地址	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 318 国道北侧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刘铭欣	联系电话	18896772257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刘铭欣 18896772257
<p>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p> <p>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8 月 15 日在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会议室，对江苏海岸药业有限公司项目产品变更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以下简称设计）组织了评审。评审会由刘铭欣（建设单位负责人）主持，由姚建华、吴建兰、杨跃新组成评审组（见评审会签到表），姚建华担任评审组组长。评审组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设计单位对设计编制情况和主要内容的汇报后，审阅了设计及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了质询。根据个人评审意见，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组综合意见：</p> <p>一、总体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设计编制的能够符合编制要求；</li> <li>2、分析与设计重点内容能够全面、客观、有效；</li> <li>3、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具有一定的可行性、针对性；</li> <li>4、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中的对策措施能够进行采纳论证；</li> <li>5、预期效果评价正确、准确。</li> </ol> <p>二、设计的修改意见及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结合项目危害，细化拟采取设备布局的建议；</li> <li>2、完善拟采取整体通风措施的分析与设计，细化新风等参数描述；</li> <li>3、结合项目危害的特殊性，完善药物产品对作业人员健康影响的分析，细</li> </ol>			

化相应个人防护及管理措施的建议；

4、完善拟采取防尘、防毒及局部排风措施的分析与设计，细化相关参数的描述；

5、完善类比分析，结合类比企业粉尘浓度偏高、噪声超标等问题就拟建项目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措施及设计方案；

6、补充完善防护设施设计图纸等附件资料。

### 三、评审结论

评审组认为该设计评审结论为整改后通过，建设单位必须要求设计单位根据上述修改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完善后的设计应及时提请评审组全体成员确认。经确认后，建设单位方可形成《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备查。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对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认真修改（具体修改情况见“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建设单位评审整改意见确认表”），并于 2019/08/20 经过专家组长签字确认。

制表人：刘铭欣

制表日期： 2019/09/04 联系电话： 18896772257